

证券代码：688065

证券简称：凯赛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23-091

##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### 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23 年 12 月 29 日

(二)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上海市闵行区绿洲环路 396 弄 11 号 9 楼会议室

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25
普通股股东人数	25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382,489,390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382,489,390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(%)	65.5645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(%)	65.5645

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公司董事长 XIUCAI LIU（刘修才）博士因个人原因未能出席会议，本次会议

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公司董事臧慧卿女士主持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出席 6 人，公司董事长 XIUCAI LIU（刘修才）博士因个人原因请假；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出席 3 人；
- 3、董事会秘书臧慧卿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出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议案名称：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382,489,185	99.9999	205	0.0001	0	0.0000

- 2.00 议案名称：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

- 2.01 议案名称：关于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380,020,209	99.3544	2,469,181	0.6456	0	0.0000

- 2.02 议案名称：关于修订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380,020,209	99.3544	2,469,181	0.6456	0	0.0000

2.03 议案名称：关于修订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380,012,710	99.3524	2,476,680	0.6476	0	0.0000

3、议案名称：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382,489,185	99.9999	205	0.0001	0	0.0000

(二)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3	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	92,865,576	99.9997	205	0.0003	0	0.0000

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- 1、议案 1 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；其他均为普通决议议案，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。

2、议案 3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。

### 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1、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杨明星、龚丽艳

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；会议所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30 日